

证券代码：300432

证券简称：富临精工

公告编号：2020-033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300432，证券简称：富临精工）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20年5月27日、2020年5月2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已披露事项

1、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121），公司实际控制人安治富先生持本公司股份59,382,79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3.66%），其计划在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13,041,74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00%）。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安治富先生已减持7,187,200股，减持比例1.65%，安治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2,195,71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01%），尚有5,854,54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35%）待减持。

2、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管股份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阳宇先生和彭建生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843,0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其中，阳宇先生累计减持不超过502,9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彭建生先生累计减持不超过340,1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阳宇先生、彭建生先生尚未进行减持。

3、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公司已于2020年5月28日实施完成2019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由434,724,852股增加至739,032,248股。

4、公司于2020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公司被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为”）确定为其新能源车载减速器及相关零部件产品的供应商，本协议涉及的产品范围、数量、价格、交付等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及项目推进进展情况协商一致以协议附件及订单形式予以约定。

（二）其他核实情况

除上述事项外：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已披露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实际控制人安治富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阳宇先生、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彭建生先生减持计划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

及时披露该等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3、公司再次郑重提示投资者，公司与华为协议中约定的车载减速器项目推进进度包括研发、量产和交付等环节均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暂无法准确预测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的影响。

4、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绵阳富临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8日